

# 难忘勤俭节约的日子

□兵哥

因修缮老宅，这段时间常回老家。说起来，从十几岁离开这个位于冀中平原的村庄，随爷爷奶奶搬到城里和父母一起居住，已经快50年了。期间偶尔回去，只是匆匆一瞥，未曾久留，所以对家乡深层次的印象，还是停留在久远的记忆之中。虽然也从诸多零星信息中知道一些家乡不断发生的变化，但终没有形成鲜明的全面的概念。这些时日近距离接触，让我感慨颇多，星星点点之中，感觉到了农村的深刻变化。

一次和堂侄闲聊，说到如今的大街小巷路面都硬化了，每天都有环卫人员打扫，路边空地上的垃圾桶随时有垃圾车清运，和城里社区没什么两样，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，不禁脱口问道：“从前的垃圾都扔到哪儿了？我怎么也记不起来了。”堂侄不假思索地回答：“那时哪有垃圾？啥能舍得扔呢？”细想想，可不是嘛，那时候日子都很艰辛，啥肯舍得扔呢？

那时，人们吃饱肚子就是一件很幸运的事，饭菜吃不完扔掉是一件多么不可思议的事啊。择下的烂菜叶、削掉的瓜

皮，剁烂了，放在刷锅的泔水里，再抓上几把谷糠或草沫，就是鸡鸭的口粮了。当然是清汤寡水，搁现在鸡们根本不会吃，可那时候人们的碗里都没啥油水，它们还有得挑吗？

如今的垃圾桶里内容越来越丰富，坏掉的玩具、穿烂的衣服、快递包装、破盆烂碗，树枝花茎，一拾掇一堆。记得那时候，我们的玩具都是自己动手制作，用水壕底下的胶泥刻成手枪、印成模子，用化肥袋子的牛皮纸叠成三角，用作业本上的薄纸折成飞机，也玩得不亦乐乎，玩坏了，随手扔掉，不久又会化作泥土，回归自然。衣服呢，是大的改小的，破洞补丁，实在没法穿了，裁成布条、布块，用糨糊一层层粘起来，做鞋底。人们实在不舍得把自家的任何东西扔掉，觉得什么都有用，就算几根枯树枝，烧火做饭也是好燃料啊，不论大人小孩，空闲时“拾柴火”是必须要干的事，我小时候也干过，尽管成果寥寥，但那更像是一种日常、一种生活态度。那时候，街上经常会有挑着担子的锔盆、锔碗、锔大缸的手艺人，在一个热闹的地方摆开摊子，吆喝几声，就会有街坊四邻纷纷拿着开裂的盆、摔坏的碗出来，师傅支起金刚钻，钻

眼、打钉、抹灰膏，修好的碗、盆滴水不漏。

不管城乡，清理建筑垃圾似乎成了一件很让人头痛的事，人们为此动了很多脑筋，也想出了很多好办法，譬如堆成山形，盖上土，种上花草树木，建起亭台楼阁，成为旅游景点。还有的垃圾处理厂把废旧水泥制品粉碎成颗粒状，代替石子用于混凝土建筑物，既环保，又做到了废物利用。我在老家的那些年，很多房子还是土坯的，翻盖房子拆出的砖头，是会重复利用的，即使是碎掉的小砖块，也要留着打地基时填槽用。至于一些废铜烂铁，肯定是要留着换些油盐酱醋或者针头线脑的。

记得到城里生活以后，一次打坏了一块儿窗玻璃，换好后，收拾窗台上的碎玻璃时，爷爷说：“这个别扔，能卖钱。”碎玻璃最后还是扔了，但这句话我一直记在心里，以后这么多年，生活水平提高了很多很多，人们的生活理念和生活习惯已和过去不同了，但俭朴节约的习惯还一直保持着，不然想起爷爷那句话，我会心里难过。

(作者：石家庄市居民)

## 参加跑团庆奥运

□王纯

2024年巴黎奥运会开幕了，我心中满怀期待。学生时代，我是运动员，擅长短跑。我对很多运动项目都很感兴趣，最喜欢的是跑步。后来受奥运会的影响，我又喜欢上跳水、乒乓球、排球等比赛项目。每届奥运会，我都是忠实观众，经常熬夜看比赛。记得2004年雅典奥运会，我半夜看刘翔比赛，看到他获得世界冠军并打破奥运会纪录，我激动得彻夜未眠。

奥运会实在是激动人心，作为资深“奥运迷”，我觉得应该用一定的仪式庆祝一下。我低头看了一下自己的身材，暗自惭愧。这些年，我长期伏案写作，身材发福，而且身体出现各种病症，比如颈椎病之类的，实在让人头疼。早就该锻炼起来了，这次不妨以奥运会为契机，让自己养成体育锻炼的习惯。我思考良久，决定加入小城的跑团。奥运会要开幕了，我的“运动生涯”也要拉开帷幕。

朋友圈的小张是跑团的资深成员，坚持跑步已经十多年了。现在她不仅身材好，原来的疾病也不治而愈了。每天都见她在朋友圈晒“跑完十公里，用时一小时”等内容。能够十年如一日坚持下来，这让我佩服又羡慕。于是我问她：“加入跑团需要什么条件吗？”她回答：“需要！”我问：“啥条件？”“四个字：热爱、坚持。”她说。

热爱和坚持，说起来容易，做起来可不简单。我为自己打气，告诉自己有一百个理由要动起来。跑步是我最喜欢的运动，我本身还是有些运动天赋的，一定能够坚持下

去。另外，年岁渐长，我的身体应该是处于一种所谓的“亚健康”状态。这种情况下，无需吃药进医院，自己调整就有效果。还有一点，写作既耗费心力，也耗费体力，有强大的体力支撑才能活到老、写到老。比如日本作家村上春树，多年坚持跑步让他保持旺盛的精力。我虽然写不出什么大名堂，但想要持续写下去，还是需要体能跟上的。最重要的是，巴黎奥运会开始了，我如果不拿出点姿态，搞个像样的仪式，岂不辜负了“资深奥运迷”的称号？

我把“参加跑团庆奥运”的计划告诉爱人，他笑了，说：“你都多大岁数了，还想一天跑十公里？”我说：“我并不追求一天跑十公里，量力而行。再说了，正是因为岁数大，才更要锻炼。”

我让小张把我拉入跑团微信群，小张说：“加入跑团有一些要求，你先发挥自己的特长，来个入团感言吧！”这点我擅长，于是发表了情真意切的入团感言，让团友们帮助我、督促我。

加入跑团后，我们在公园里跑步。我跟在大部队的后面，跑得很慢。400米的跑道，我只跑了两圈就气喘吁吁了。小张告诉我，跑步一定要循序渐进，不能急于求成。我做了一个“加油”的手势说：“放心吧，我一定能坚持下去。在看奥运会的过程中，把运动精神融入到生活中，胜利一定属于我！”

今年巴黎奥运会的口号是，奥运更开放。我的理解是，奥运面向更多人，奥运精神一定会让更多人受益。

(作者：保定市满城区居民)

## 人生离别时

□高慧琳

一个周五的夜晚，吃过晚饭，我躺在卧室床上看书，5岁的女儿坐在客厅沙发上看动画片。忽然，女儿走过来，趴在我身旁，一脸的不开心。我赶忙问：“怎么了？”女儿瞬间开始大哭，一边哭，一边说：“我不想让赛赛老师走……”看着女儿泪珠晶莹、伤心哭泣的样子，我的眼泪几欲夺眶而出。

再过两个月，女儿就要升入幼儿园大班，她的班主任赛赛老师不再带班的消息，其实几个月前我便有所耳闻了。此时，分别的时刻终于来临，女儿的生命中，应该算是第一次真正地体会“离别”的滋味。女儿继续跟我说道：“今天赛赛老师把她的水杯、碗，还有勺子都带走了。”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，唯有安抚她：“妈妈有你们赛赛老师的微信，以后咱们可以给赛赛老师打电话。”女儿说：“不，我不要打电话，我要见到赛赛老师。”我说：“当你想赛赛老师了，妈妈就给她打电话，咱们跟赛赛老师一起吃饭，行吗？”闻听此言，女儿的情绪终于有所稳定，渐渐停止了哭泣。

我不由得回想起自己年幼时经历的一次次刻骨铭心的离别。下乡11年的父亲在我一岁时终于返城，这一消息对父亲和母亲来说，无疑是天大的喜讯。时至今日，母亲依然记得，并时常跟我讲述当时城里来人通知父亲可以回城工作时，父亲的“失态”表现，每一次，我都会大笑不

已，继而落下泪来。父亲终于在城市谋到了一份可以养家糊口的工作。然而，每个周末，父亲兴冲冲乘坐长途车回到家中与亲人团聚，不过短暂的一天，每个周日的黄昏，母亲会带着我送别父亲。我永远忘不了，当时只有两三岁的我，坐在母亲的自行车后座上，一路“哇哇”大哭，因为舍不得父亲离开。这样的离别情景上演了无数次，直至9年以后，母亲带着我和弟弟去了父亲所在的城市，全家人得以团圆。后来，我曾想，当时最为难过与不舍的一定是父亲。

而10岁的我离开故土，也同样面临着离别，那就是我和丽姑的离别。丽姑比我年长四岁，是我从记事起生命中便相互拥有与陪伴的人。记得每次下雨，她都会背着我去上学，乡村的路泥泞不堪，我们一起经历了那么多的苦难与快乐。在我将要离开故乡的前一天，丽姑整晚没睡，连夜为我绣了一个小枕头。后来，那个小小的绣花枕头，我每晚都枕着入睡，直到我升入中学。

多情自古伤离别，更那堪，冷落清秋节！人生终有离别时，而每一次的离别，都是为了更加美好的重逢。去年的国庆节，我再次回到了魂牵梦萦的故乡，我和丽姑一起走在宽敞的柏油马路上，到村西口去看那刚刚建好的高速公路，横跨广阔无垠的田野。

(作者：石家庄市裕华区居民)

都市人文 燕赵情怀

眼、打钉、抹灰膏，修好的碗、盆滴水不漏。

不管城乡，清理建筑垃圾似乎成了一件很让人头痛的事，人们为此动了很多脑筋，也想出了很多好办法，譬如堆成山形，盖上土，种上花草树木，建起亭台楼阁，成为旅游景点。还有的垃圾处理厂把废旧水泥制品粉碎成颗粒状，代替石子用于混凝土建筑物，既环保，又做到了废物利用。我在老家的那些年，很多房子还是土坯的，翻盖房子拆出的砖头，是会重复利用的，即使是碎掉的小砖块，也要留着打地基时填槽用。至于一些废铜烂铁，肯定是要留着换些油盐酱醋或者针头线脑的。

记得到城里生活以后，一次打坏了一块儿窗玻璃，换好后，收拾窗台上的碎玻璃时，爷爷说：“这个别扔，能卖钱。”碎玻璃最后还是扔了，但这句话我一直记在心里，以后这么多年，生活水平提高了很多很多，人们的生活理念和生活习惯已和过去不同了，但俭朴节约的习惯还一直保持着，不然想起爷爷那句话，我会心里难过。

(作者：石家庄市居民)

## 黄瓜情缘

□李阳海

记得大约十来岁的时候，自立春后我什么也不想吃。小满过后的一天早晨，母亲从菜园子里摘回来一根黄瓜，也就六七寸长吧，翠绿翠绿的，还有毛刺，黄瓜的花儿还没掉呢。母亲把黄瓜在围裙上蹭了蹭递给我：“吃吧，听人说黄瓜可开胃呢。”我接过来，咬了一口，凉丝丝的，还稍有一点点甜味。我好喜欢啊，狼吞虎咽地吃下去了，母亲看着我的吃相，也高兴地笑了。就从那日起，我与黄瓜结下了不解之缘，天天想着吃黄瓜。说来也怪，从那以后，我居然胃口大开，什么也想吃啦！

我家每年正月初六是待客日，不用说，我喜欢吃黄瓜，认为客人也喜欢吃。忘了是哪一年，反正是刚刚住上有暖气的屋子，腊月二十六就买了一堆黄瓜。价钱贵得惊人，但是我也不在乎，席面上没有黄瓜做的菜，总觉得很没有面子。放到阳台上太冷，怕冻了；放在有暖气的屋子里，又怕失掉水分。于是，我就用塑料袋子把黄瓜包得严严实实的。到了正月初六请客的那一天，当我兴致勃勃地打开袋子时，彻底傻眼啦，那些黄瓜都长出白毛毛了，当时感到有些绝望。为此，那天中午本来爱喝两盅酒的我，一盅也没喝，不停地唉声叹气。

后来，我在小区阳台前开辟了菜园，种黄瓜肯定是首选了。每年的谷雨前后，我们精心地种下心爱的黄瓜，等待它蓬勃而出。我们种黄瓜，年年种两样，一样是夏黄瓜（青绿色、细长的那种），一样是秋黄瓜（短粗的那种）。刚刚出土的黄瓜苗非常可爱，像胖娃娃的小手。黄瓜苗生长得很快，不几天就爬上了架，婀娜的身姿，翠绿的衣裳，轻轻地在枝叶间随风摇曳；头上顶着小小的黄花，蝴蝶围着跳舞，蜜蜂对着歌唱……刚长出来的瓜儿，像条灰绿色的小虫子，你要用手去触摸它，那细而密的毛刺会扎手。

到了夏至前后，黄瓜多得几乎成灾啦。但是我不嫌多，变着花样吃。凉拌、蘸酱、黄瓜丝芝麻酱面、炒黄瓜、黄瓜鸡蛋西红柿汤，剩下的就腌制黄瓜。我腌制的黄瓜本来计划吃半年的，可是亲朋好友知道后，没出一个多月就被“抢劫”一空，并给我留下话：希望明年腌制得更多一点，不要让我们太失望……

写到这里，读者肯定也承认我是个货真价实的黄瓜控了吧，谁料到古代竟然也有类似的人物。南宋诗人陆游就是一个“黄瓜控”，他也超级喜欢黄瓜，当然也为黄瓜写了好多诗。他在《秋怀》中云：“园丁傍架摘黄瓜，村女沿篱采碧花。城市尚余三伏热，秋光先到野人家。”短短几句就写出了农村人们摘黄瓜的情景；而苏轼的一首《浣溪沙》云：“簌簌衣巾落枣花，村南村北响缲车，牛衣古柳卖黄瓜。”描绘的是另一幅夏日村居图。当代诗人顾城的《思乡曲》中有“旧时蒜，已结瓣，拿大碗，吃早饭，甜面酱，葱来蘸，拍黄瓜，炒鸡蛋”的描写，又道出了黄瓜说不尽的风情。

黄瓜以自己的柔嫩、质朴，恪守住了自己的本性，上得了豪门盛宴，进了百姓厨房，还获得了若干赞许，更有那么多的喜爱者，我不由得心生敬佩。

黄瓜之美，美在容颜营养，美在内心淳朴，美在朴实无华。

(作者：石家庄市平山县居民)

服务信息

微信办理

wb99ok

yzwb\_36524

广告咨询 8862 9347

保姆月嫂 钟点工 护工 专业保洁

13463113304 15127071667